

批转市广播电视局关于揭阳市区 有线电视实行联网管理请示的通知

揭府 [1996] 10 号

榕城区人民政府, 东山及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管委会, 市府直属有关单位:

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广播电视局《关于揭阳市区有线电视实行联网管理的请示》, 现批转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一九九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关于揭阳市区有线电视实行联网管理的请示

市人民政府:

建市以来, 市区有线电视事业虽有一定发展, 但目前网络多, 档次参差不齐, 其中大部分网络质量差、技术落后、节目套

数少, 且大多数有线电视站属未经上级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的无证经营户。这既不能满足广大市民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求, 更不利于市区有线电视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事业的统一、规范管理。根据广播电影电视部关于“同一城市或同一区域只能设置一个行政区域性有线电视网”的规定，我局计划分阶段对市区（包括榕城区、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东山区及所属各镇）有线电视站实行联网管理。现就有关问题请示如下：

一、按照“一地一网”的原则，原市内各区、镇按区域建立的有线电视网一律并入市网，不再保留前端接收设备，由市有线电视台统一提供信号。目前，各站暂可保留一个自办节目频道，呼号一律称为“揭阳有线电视台××分台（站）”。

二、联网工程的资金投入，实行分级负责办法。各区、镇有线电视台（站）须具体负担的资金数额，由我局与之协商确定。

三、联网后各有线电视分台（站）实行市主管部门和辖区双重管理。其网络建设、宣传工作必须接受市有线电视台的统一规划和管理，其人事任免必须征

得市广播电视局的同意。

四、联网后各有线电视分台（站）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济体制和统一的收费标准。初装费、收视费的收取，一律按市物价局核定的标准执行。各有线电视分台（站）按一定比例上缴初装费和收视费给市有线电视台作为管理和事业发展的费用。

五、联网工作的步聚按区域进行。第一期工程先着手解决市台与东山有线电视网的并网，今年上半年争取全部完成市区的联网工作。

六、市区有线电视联网工程，由于工作量大，技术要求高，任务繁重，而且涉及面广，利益关系复杂，联网工作必须由我局负责统一规划，制订具体的实施方案并监督实施。

以上请示如无不妥，请批转有关单位执行。

揭阳市广播电视局
一九九六年二月八日